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  
5號

承辦人：葉曉文

電話：02-7736-6161

電子信箱：weny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如行文單位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8月3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綜(五)字第111007435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函文影本 附件一

主旨：「科技部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」機關名稱自本(111)年  
7月27日修正為「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南部科學園區管  
理局」，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依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本年7月  
27日南秘字第1110022610號函(附件)辦理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、本部各單位、部屬機關(構)

副本：

裝

訂

線